

证券代码：837074

证券简称：富邦物流

主办券商：国投证券

宁波富邦物流股份有限公司 第四届董事会第三次会议决议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公告内容的真实、准确和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法律责任。

一、会议召开和出席情况

（一）会议召开情况

- 1.会议召开时间：2025 年 4 月 10 日
- 2.会议召开地点：公司会议室
- 3.会议召开方式：现场
- 4.发出董事会会议通知的时间和方式：2025 年 4 月 8 日以书面方式发出
- 5.会议主持人：董事长陈炜
- 6.会议列席人员：公司监事和高级管理人员
- 7.召开情况合法合规性说明：

本次会议的召集、召开、议案审议程序等方面符合《公司法》和《公司章程》等有关法律、法规的规定。

（二）会议出席情况

会议应出席董事 5 人，出席和授权出席董事 5 人。

二、议案审议情况

（一）审议通过《关于公司为合营公司申请贷款提供担保的议案》

1.议案内容：

为满足公司合营企业宁波供销再生资源科技有限公司（以下简称“供销再

生”)日常经营和业务发展资金需要,供销再生 2025 年度拟向金融机构申请贷款,就前述贷款,公司及子公司宁波富邦绿能新能源科技有限公司作为供销再生的股东将为其提供连带责任担保,总担保金额不超过 2 亿元。实际担保金额及担保期限以最终签订的担保合同为准。

详见公司于 2025 年 4 月 11 日在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信息披露平台(www.neeq.com.cn)披露的《提供担保暨关联交易的公告》(公告编号:2025-003)。

2.议案表决结果:同意 4 票;反对 0 票;弃权 0 票。

3.回避表决情况:

本议案涉及关联交易,关联董事王鲸航回避表决。

4.提交股东大会表决情况:

本议案尚需提交股东大会审议。

(二) 审议通过《关于公司为孙公司车辆电池租赁提供担保的议案》

1.议案内容:

公司孙公司成都富邦绿能物流有限公司拟向时代骐骥动力科技(深圳)有限公司租赁新能源动力电池并签订租赁服务合同,公司将为孙公司在上述租赁合同项下全面履行包括租金等费用的支付义务及其他合同义务承担连带责任担保,担保金额约为人民币 1,700 万元,担保期限自担保文件签署之日起至主债务履行期限届满之日后两年,具体担保事项以签订的租赁合同及担保文件为准,并授权公司总经理签署相关担保文件。

详见公司于 2025 年 4 月 11 日在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信息披露平台(www.neeq.com.cn)披露的《提供担保的公告》(公告编号:2025-004)。

2.议案表决结果:同意 5 票;反对 0 票;弃权 0 票。

3.回避表决情况:

本议案不涉及关联交易,无需回避表决。

4.提交股东大会表决情况:

本议案尚需提交股东大会审议。

（三）审议通过《关于提议召开 2025 年第二次临时股东大会的议案》

1.议案内容：

根据《公司章程》等有关规定，现拟定于 2025 年 4 月 27 日召开公司 2025 年第二次临时股东大会，审议本次董事会提交的议案，具体召集及通知事项由董事会负责。

详见公司于 2025 年 4 月 11 日在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信息披露平台（www.neeq.com.cn）披露的《关于召开公司 2025 年第二次临时股东大会通知公告》（公告编号：2025-005）。

2.议案表决结果：同意 5 票；反对 0 票；弃权 0 票。

3.回避表决情况：

本议案不涉及关联交易，无需回避表决。

4.提交股东大会表决情况：

本议案无需提交股东大会审议。

三、备查文件目录

与会董事签字确认的公司《第四届董事会第三次会议决议》。

宁波富邦物流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会

2025 年 4 月 11 日